

(九)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（按需提供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云南省消防救援总队）的（云南省消防救援总队2024年度消防车辆及灭火救援器材采购项目（37、38、39、46、47标包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湿式水域救援服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聚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0434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80.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水域救援头盔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聚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0434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80.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水域救援手套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聚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0434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80.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防水头灯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聚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0434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80.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水域救援靴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聚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0434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80.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水域救援刀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聚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0434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80.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（水域抛绳包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聚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0434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80.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聚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8日

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，所有供应商均需填写本声明函。
3. 本项目适用行业为“工业”。供应商请按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及企业自身情况进行填报。